证券代码:300811 证券简称:铂科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3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在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3157号南山智谷产业园B座13F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1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1人)。

会议由董事长杜江华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全资子公司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诺唯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233400661),具体情况如下:

一、获证产品的基本信息

名称	注册证编号	注册分类	注册证有效期	预期用途
肺炎支原体IgG抗体检测试剂盒(量子点荧光免疫层析法)	国械注准20233400661	III类	2028年5月21日	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血浆和静脉全血中的肺炎支原体IgG抗体

肺炎支原体是引起社区获得性肺炎的重要病原体之一,主要引起人上呼吸道、支气管和肺部感染,感染可发生在任何季节,易发于幼儿园、学校等人员密集环境。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肺炎支原体IgG抗体检测试剂盒(量子点荧光免疫层析法),可用于辅助诊断肺炎支原体感染。

公司上述肺炎支原体IgG抗体检测试剂盒采用量子点荧光免疫层析法,搭配公司多种型号的量子点荧光免疫分析仪,可实现样本全自动检测,能够满足医院急诊科、儿科、呼吸科、发热门诊、检验科等应用场景的快速筛查需求。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获证产品是公司呼吸道病原体快检综合解决方案系列产品之一,该产品的获批丰富了公司呼吸道检测系列产品指标,有助于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竞争力,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5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至5月2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gx@nantex.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30日下午 15:00-16:0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30日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徐德健先生

副董事长:陈军先生

董事、总经理:沈颖女士

独立董事:江小三先生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马焕栋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至5月2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gx@nantex.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25-83331603、83331634

邮箱:zgx@nantex.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5006 证券简称:山东玻纤 公告编号:2023-062
债券代码:111001 债券简称:山玻转债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4月17日,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3年5月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2023 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变更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临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00672231450Y

名称: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张善俊

经营范围: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销售:铂、铑、黄金制品、煤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陆亿零伍仟陆佰贰拾伍元整

成立日期:2008年02月20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临沂市沂水县工业园

特此公告。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39 证券简称:张家港行 公告编号:2023-022
转债代码:128048 转债简称:张行转债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前次债项评级:“AA+” 主体评级:“AA+” 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债项评级:“AA+” 主体评级:“AA+” 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18年发行的“张行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张行转债”前次信用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

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3年5月22日出具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张行转债”信用评级结果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称:亚宝药业 公告编号:2023-024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30日(星期二) 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23日(星期二) 至05月2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uanjiajia@yabaoyaoy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5月30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30日 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任武贤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蓬勃先生

独立董事:谭勇先生

财务总监:左哲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5月30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23日(星期二)至05月2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uanjiajia@yabaoyaoy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关佳佳

电话:010-57809936

邮箱:guanjiajia@yabaoyaoy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3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交易于2023年5月19日、2023年5月22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3年5月19日、2023年5月22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至2023年5月22日,公司收盘价格为14.74元/股;动态市盈率为65.37倍、静态市盈率为57.82倍(数据来自同花顺)。根据2023年5月22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显示,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市盈率为34.04倍。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经公司核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4、经公司核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未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5、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2023年2月4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持股5%以上股东平潭捷润因部分合伙人资金需求,拟于2023年2月24日至2023年8月2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00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210,508,200股)的1.43%;并且已于2023年5月20日发布了《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数量过半进展公告》。截至目前,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经公司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1、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未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 2023-033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4日起停牌。依据规定,如公司在2023年6月30日内仍无法披露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在2023年8月31日内仍无法披露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因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4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截至2023年5月22日,公司未能披露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时,公司还未确定2022年年报审计机构。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有关规定,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半年度报告或者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前述期限届满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如公司在股票停牌2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则公司将在股票停牌2个月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披露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披露日后的次一交易日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实施安排

因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4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至少发布3次风险提示公告。如公司在股票停牌2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则公司将在股票停牌2个月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披露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披露日后的次一交易日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2个月内,仍未能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还未确认2022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公司正尽最大努力与各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洽谈,尽快履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审议流程,尽早安排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审计工作,全力推进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工作,抓紧完成定期报告的编制与审议,争取尽快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如公司在2023年8月31日内仍无法披露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 2023-034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解除审计业务约定书及会计师事务所辞任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解除审计业务约定书及会计师事务所辞任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3】0526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监管工作函》要求公司在5个交易日内回复。

公司收到《监管工作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有关方面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由于《监管工作函》涉及的内容及律师发表的意见仍需进一步核实和修订,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为保证《监管工作函》回复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拟延期5个工作日披露对《监管工作函》的回复。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及律师事务所将继续积极推进《监管工作函》涉及问题的回复工作,争取尽快完成回复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3-044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琼瑛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规定及财务性投资的监管指导,考虑从本次募集资金中扣除财务性投资金额10,495.00万元,取整考虑调减金额为10,500万元,故公司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原来不超过83,000.00万元调整至72,500.00万元,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调整前: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8.3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5亿A米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	155,093.67	77,462.23
2	数字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5,537.77	5,537.77
合计		160,631.44	83,000.00

调整后: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7.25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5亿A米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	155,093.67	70,000.00
2	数字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5,537.77	2,500.00
合计		160,631.44	72,500.00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及《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3-045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15:00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沈国建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规定及财务性投资的监管指导,考虑从本次募集资金中扣除财务性投资金额10,495.00万元,取整考虑调减金额为10,500万元,故公司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原来不超过83,000.00万元调整至72,500.00万元,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调整前: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8.3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5亿A米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	155,093.67	77,462.23
2	数字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5,537.77	5,537.77
合计		160,631.44	83,000.00

调整后: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7.25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5亿A米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	155,093.67	70,000.00
2	数字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5,537.77	2,500.00
合计		160,631.44	72,500.0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25亿元(含本数),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有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

(一)影响分析的假设条件

以下假设均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预计于2023年6月完成发行(该完成时间仅为公司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7.25亿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以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总股本729,592,840股为基数,假设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为218,877,852股(含本数)(不考虑可转债转股的影响)。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数量仅为估计值,仅用于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最终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数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基于谨慎性原则,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5、未考虑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6、在测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期末总股本变化时,以截至2022年12月末总股本为基准,仅考虑本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可能产生的股权变动事宜;

7、根据发行人《2022年年度报告》,公司2022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前后的净利润分别为6,684.31万元和7,434.91万元,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0.11元/股,扣非后的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0.12元/股。公司2023年扣非前后净利润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1)较2022年度持平;(2)较2022年度增长10%;(3)较2022年度增长20%。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2022年度/2022年末	2023年度/2023年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期末总股本(万股)	72,959.65	72,959.65	94,847.43
情景1: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与2023年度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684.31	6,684.31	6,684.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434.91	7,434.91	7,434.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0.09
情景2: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2022年度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684.31	7,352.75	7,352.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434.91	8,178.40	8,178.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0.10
情景3: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2022年度增长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684.31	8,021.18	8,021.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434.91	8,921.89